

精准发力 暖企惠民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

沈荣娟

(仪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,江苏 仪征 211400)

摘要:近年来,营造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,助力企业健康稳定发展是重要的民心工程。必须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讲话精神,以便利化、可预期为导向,以切实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为目标,以转变政府职能、推进体制创新、完善服务保障为重点,自我加压、主动作为,打造一流营商环境、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关键词:为企业服务;一窗通办;服务至上;健康发展

[DOI]10.12231/j.issn.1000-8772.2020.34.151

近年来,仪征市人社局深入贯彻上级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,紧密联系人社工作实际,强化为企业服务,持续推动“惠企”“助企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,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1 强化经办服务,优化政务环境

一是探索实施综合柜员制。设立人社服务事项综合窗口,将退休申报、综合工时申请、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等事项由“多窗受理”变为“一窗受理”。试点推行就业服务“一窗通办”,与就业工作相关的就业失业登记、劳动用工备案、失业金领取、社保补贴、就业创业服务等全部“一窗受理、一站服务、一次办结”,企业就业事项办理更加便捷高效。

二是持续开展利企便民服务。精准简化事权、加快减证便民,全面梳理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障等条线办理事项,取消证明材料47项。推行政策服务清单化,对人社各类优惠政策、行政许可和办理事项梳理汇编成册,发放到每个企业。

三是积极推进“智慧人社”建设。投资280多万元建设,为政务大厅以及各镇(园区)、部分村(社区)配备就业和社保自助服务一体机,方便群众就近查询社保就业信息。积极做好扬州人社信息系统开发利用工作,推动企业开展社保业务网上申报;大力推进行政审批“一张网”建设,方便企业和个人在线申办行政审批业务。

2 强化法律服务,优化法治环境

一是坚持普法宣传在一线。每年定期组织开展“送法上门”活动,深入园区企业、重点项目工地、街道社区等,发放劳动法规宣传资料、手册;对企业负责人或人事专员分期分批次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培训,预防和减少劳动争议的发生。

二是坚持矛盾化解在一线。积极推行行政执法公示、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“三项制度”,坚持严格监管与柔性执法相结合、执法检查与指导纠正相结合,严格落实轻微违法“不罚”、首次违法“轻罚”制度。探索在行业协会、中小微企业建立行业性、区域性劳调组织,加快形成全覆盖、多层次的社会化调解网络,共调处各类案件738件,调解成功率高达86.79%。

三是坚持和谐创建在一线。开展集体协商共赢行动,完善工资集体协商机制、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。全面推行信用监管,评定劳动监察诚信示范企业33家。推行诚信参与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告知、承诺制度,从源头防控不诚信行为。

3 强化保障服务,优化经营环境

一是坚持“优保障”,助力企业稳定就业。强化企业用工服务,及时掌握全市企业发展和用工状况,解决企业用工需求。加大与重点劳务输出地的联动协作,开展“点对点”招聘活动,派人随同仪利安达等企业前往吉林松原开展招聘活动,为企业解决紧缺用工200多人。关注高校毕业生、返乡农民工、城乡富余劳动力等重点就业人群,搭建线上线下招聘服务平台,累计发布企业用工信息79批次,提供就业岗位7847个,达成就业意向3858人。同时,针对企业需求,深入开展岗前培训、在岗提升培训和新型学徒制培训,全年完成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24340人次,其中新型学徒制培训533人次,全市万名劳动者中高技能人才数达1019名,在扬州处于领先地位。

二是坚持“轻负担”,促进企业健康运行。会同税务部门,积极做好疫情期间社保费减免政策,减免社保费用5.4亿元。加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扶持力度,累计发放稳岗补贴3705万元,惠及2449家企业职工71439人。全力支持企业稳定岗位、吸纳新的劳动力就业,发放企业以工代训补贴1217.2万元。积极扶持中小企业发展,为56家小微企业审核通过“富民创业贷”9080万元。

三是坚持“人为先”,助推企业转型发展。编制出台人才新政16条,推出“凤来仪”、“510人才培养工程”等八大人才计划,同步制定企业用才奖补、产业领军人才认定资助等配套实施细则,组织开展“人才服务产业行”活动,为百强企业、重点企业送政策、送服务,为上汽大众仪征分公司等52家企业218名青年引进人才,发放2019年度优秀人才津贴132.87万元,发放9家单位10人凤还巢奖励16万元。精准实施人才招聘,全年共组织130余家(次)企业提供1212个工作岗位参加江苏大学、南京信息工程学院等高校网络校园招聘会;组织实友化工、金陵船舶等40家市重点企业走出去专场招聘,与高校毕业生达成就业意向112人。

同时,我们也清醒地看到一些不足和短板。下一步,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,聚焦人社重点工作、关键环节,持续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,大力践行服务至上理念,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

(1)重服务,保障用工需求。深入实施就业服务计划,建立项目落地用工联动机制,对落地项目实施常态化跟踪服务,深入企业收集掌握用工需求。健全完善“企业缺工包保服务”制度,对紧缺用工需求较大的企业,逐一上门走访,建立用工台账,力求做到“一企一策”,精准解决企业困难。建好人力资源“蓄水池”,结合企业用工需求类型,常态化开展赴外招聘、校企洽谈、产学研对接等活动,加大与陕西、青海、吉林等省外劳务协作基地的合作,有效解决企业用工难题。

(2)强引领,服务人才引育。进一步加强人才新政16条等系列人才政策宣传解读,激发企业引才动力和创新创业热情。积极推进人才集聚计划,多为企业引进产业发展急需的高层次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。帮助企业做好各类人才项目申报工作,争取更多的人才项目资金。

(3)创和谐,优化用工环境。建立联系企业制度,将监察员、仲裁员、协理员与骨干企业、困难企业和管理不规范企业一一结对,定点挂钩联系,帮助企业开展法规宣传、用工指导、矛盾化解等工作,当好企业的编外“劳保协理员”。

(4)优服务,提升政务环境。持续深化人社领域涉企服务改革,积极推行关联事项“打包办”、高频事项“提速办”,力争年内实现10个跟企业群众打交道的“一件事”打包办理,10个高频服务事项办结时限提速50%。积极推动“社保智慧化”信息系统开发建设,尽早融入全省人社系统业务大集中平台,加快实现“一门引导、一窗受理、一站服务、一键办理、一次办结”,让企业享受高效便捷优质的服务。